

# 使命重在担当 实干铸就辉煌

## 科学编制政府预算 不断强化人大监督 为建设国家中心城市保驾护航

本报记者 李娜

### 郑州市财政局

砥砺攻坚 开拓奋进

## 财政工作再谱新篇章



不断加大民生保障财政倾斜力度

2016年以来,全市各级财政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以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依法加强收入征管,调整优化支出结构,统筹安排财政资金,集中财力重点保障民生,财政收支持续较快增长,有力促进了全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一)财政收入规模首破千亿元。**2016年,全市各级财政不断加大收入征管力度,大力推进综合治税体系建设,加强税源动态监控,确保依法征收、应收尽收。2016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首破千亿元,完成1011.2亿元,为预算106.1%,增长14.3%,高出全省增速6.3个百分点。其中,税收收入完成723.3亿元,为预算101.5%,增长13.8%。在周边九省会城市中,我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规模排第2位,增速排第2位。

**(二)财政支出结构不断优化。**始终将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财政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坚持以省市“十大实事”民生工程为抓手,调整优化支出结构,统筹财力解决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2016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1321.6亿元,为预算97.5%,增长19.1%。其中,民生支出1031.2亿元,为预算97.7%,增长18.4%,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城。按照“母基金+相关领域子基金”(1+4)N的结构设立政府投资基金,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撬动作用,对实施产业并购、化解过剩产能,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加快构建以先进制造业为支撑的现代产业体系起到重要助推作用。积极争取上级政策和资金支持,成功申报国家综合管廊和省级海绵城市试点城市,城市综合承载能力及精细化管理水平大幅提升。

**(五)财税体制改革深化推进。**积极推进中期财政规划管理,细化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安排预算资金,增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实行全口径预算管理,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同步报送人大审议。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充分发挥信息化在预算绩效管理中的基础性作用,推动实现预算绩效管理,与预算编制管理深度融合,控制节约政府成本,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全面联动公开政府“四本预算”,推进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绩效评价和预算决算公开的“五位一体”改革,政府购买服务、存量资金盘活、资金统筹使用、政府债务管理和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改革取得实质性突破。

2017年,全市财政将紧紧围绕中央、省委、市委各项决策部署,按照“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把握“稳中求进”总基调,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重点做好以下工作:进一步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紧紧围绕“四稳一稳定一保证”各项工作,更新观念、创新机制,突出重点、精准发力,深入贯彻落实发展新理念,增强持续增长动力,促进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国务院和省委、市政府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等一系列政策规定和要求,“三公”经费总体只减不增,健全厉行节约长效机制。在继续发挥财政基础和支撑作用,保持稳增长的同时,进一步调整优化支出结构,集中财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持续深化中期财政规划管理,强化中期财政规划对年度预算的约束和指导作用,切实增强预算的前瞻性和可持续性。强化绩效管理,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安排预算和编制中期规划的重要依据,强化评价结果运用。推进完善预算支出标准体系,不断提高财政支出标准的科学性、实用性和可操作性。

### 郑州市审计局

依法审计 鼓励创新

## 促进市级预算工作进一步规范

一、市级决算草案和预算执行审计情况

根据预算法的规定,市审计局对市财政编制的市级决算草案在上报市人大常委会前进行了审计。财政决算编制的市级决算草案表明,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92.5亿元,支出431.5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332.9亿元,支出80.2亿元;国有资本经营收入1.25亿元,支出1.25亿元。在市级决算草案审计中发现的主要问题:在市级决算草案审计中发现的主要问题:部门、拜拜广告和捐赠收入74.62万元未及及时入账;年初预算不完整,不细化;漏报专项资金;虚报财政专项资金;政府采购管理不规范;部门、决算差异较大;预算决算公开不及时。财政预算执行中主要存在年初预算安排科学性不足;年初预算不完整,不细化;漏报专项资金;虚报财政专项资金;政府采购管理不规范;部门、决算差异较大;预算决算公开不及时。财政预算执行中主要存在年初预算安排科学性不足;年初预算不完整,不细化;漏报专项资金;虚报财政专项资金;政府采购管理不规范;部门、决算差异较大;预算决算公开不及时。

二、“三公”经费、会议活动费、软件正版化工作及公务用车改革政策落实情况

2016年共对72家预算单位进行审计,审计的“三公”经费预算为4508.51万元,实际支出4138.97万元,比上年减少789.09万元,下降16.01%;会议费预算824.46万元,实际支出436.41万元,比上年减少398.05万元,下降17.23%;培训费预算1946.21万元,实际支出2020.95万元,比上年增加64.71万元,支出

腾飞中的郑州刷新着一个崭新的数据:2016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首破千亿元。那么,政府的钱怎么花?是不是用在了刀刃上?这些钱是不是花得透明?怎样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充分发挥财政预算作用?如何助推国家中心城市建设?这些都是百姓关心的话题,也是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关注的难题。近年来,市人大及其常委会不断强化人大预算监督,推进了全市预算管理工作再上新台阶。

自十八大提出全面深化改革以来,运行了20年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经过长达10年时间的修订,于2015年1月1日正式颁布实施,预算法承担着推进我国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大使命与

责任,承担着人民群众的殷切期盼。2016年2月28日,郑州市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选举产生了郑州市人大预算监督委员会,该委员会的产生为保障预算法在郑州地区的贯彻实施提供了保障。一年来,预算监督委员会着力加强对政府全口径预算决算的审查和监督,改进预算决算审查监督工作机制,提高了预算审查监督成效。

在郑州建设国家中心城市的当下,在郑州进入“千亿”俱乐部的现在,财政部门如何确保钱用到实处?审计部门如何加强事前审计工作?国税、地税部门如何更好地发挥作用?在市“两会”召开之前,就政府“钱袋子”这件大事,财政、审计、国税、地税各部门交出了他们的成绩单——



四通八达的交通路网

### 郑州市地税局

聚焦发展 服务民生

## 发挥职能作用 奉献责任担当

地方税收是地方财政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改善民生、优化环境的重要支柱。市地税局充分认识自身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中的职能作用,按照“主动接受”向“自动享受”转变。全年共为各类纳税人减免税款0.7亿元,为近1万户小微企业办理税收减免,减免税款7000多万元,较好涵养了经济税源,增加了企业发展后劲。改革期间,向国税部门移交营改增纳税人10.43万户。

**征管体制改革效应突出。**成立税收征管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出台《税收风险管理办法》,以“行业+规模,兼顾地方特色税源”为原则,重组税源管理部门职能,成立重点税源管理分局和一般管理分局,税源调整后,及时修订征管质量指标体系,考核标准和考核办法,形成“重点税源定向发力、一般税源常态监管、人力资源择优使用”的工作格局,有力保障不同类别纳税人的精细化管理和个性化需求。市地税局成立风险管理分局,成立重点税源管理分局,与重点和一般税源管理分局配合,联合开展风险分析和应对,有力保障地方税收应收尽收。

**依法行政水平持续提升。**加强税收执法监督,依法监督和追究责任,增强对税收执法关键环节的监督检查。上线运行《全国税务规范性文件清理办法》,从内部理顺接收各岗位责任、业务衔接和制约机制,构建收业务衔接高效的常态化监管体系,使税收业务流程更加规范、内部监督更加规范。梳理征纳双方权利和义务,形成10大类别625项“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做到“法有规定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按照“优化流程、简政放权”的原则,取消主管税务机关的申报审核,取消下放税务行政许可项目7项,取消所有事前调查巡查制度安排,让纳税人自主申报,还权还责于纳税人。

**支持民生政策全面落实。**坚持把落实优惠政策作为关注民生、服务经济的重要手段,出台《支持郑州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意见》和《支持非重点区域发展优惠政策30条意见》,加强税收业务衔接和制约机制,构建收业务衔接高效的常态化监管体系,使税收业务流程更加规范、内部监督更加规范。梳理征纳双方权利和义务,形成10大类别625项“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做到“法有规定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按照“优化流程、简政放权”的原则,取消主管税务机关的申报审核,取消下放税务行政许可项目7项,取消所有事前调查巡查制度安排,让纳税人自主申报,还权还责于纳税人。

### 郑州市国税局

对标促提升 协同补短板

## 为建设国家中心城市做贡献

随着国家支持郑州建设国家中心城市等一系列国家战略出台,为做好税收工作提出了更高要求,市国税局党组反复研究一致认为:必须抓好组织税收收入,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强大财力支持;必须进一步优化服务,全力打造一流税收环境;必须始终保持改革的锐气,克难攻坚的勇气、法治引领的底气和昂扬向上的士气,拉高工作标杆,补好短板弱项,牢记肩上沉甸甸的责任担当,在各项工作中当尖兵、作表率、挑大梁、走前列。

**一、始终保持改革的锐气,在建设国家中心城市中大作为**

围绕市委、市政府年初各项目标任务,市国税局在全系统开展了对标促提升、协同补短板活动。一是对标政策制度和上级要求,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各项方针政策,确保落实到位。省国税局和市委、市政府各项要求落实到位。总局和全系统先进经验,学习深圳前海新区、上海自贸区等国家改革前沿先进经验,要求全市国税系统见贤思齐,始终盯着全国先进做法,走出去、引进来;博采众长、融会贯通,促进郑州国税系统各项工作有看点、有亮点,打造国税郑州品牌。二是对标纳税人期望。服务发展大局,服务纳税人,尽快形成制度创新优势、战略领先优势、工作推进合力,打造一流税收环境。

**二、始终保持克难攻坚的勇气,抓牢重点,打好硬仗**

为统一思想,凝聚共识,调资源,打好硬仗,市国税局在全面安排部署的基础上,反复研讨,确定了2017年郑州国税事业的十大重点任务和工作目标:一是大力组织税收收入,以大企业财务管理为突破口,提高以市局为核心的案头分析能力,进一步完善信息管税系统。二是将分局办、手机办税和自助办税全部纳入办税服务厅,推动办税服务模式的根本性转变。三是



用心服务纳税人

中以中原区办税服务厅为代表,实现“窗口排序、叫号系统、办税管理、业务培训、配套硬件设备及标准标识、业务规范和资源共享”等“五统一”,形成“11211”的工作格局,为纳税人提供“进一家门、办两家事”的便民服务,解决了纳税人多头跑、多头找、重复排队、重复报送资料等问题。以“一个办公地点、一条申报热线、一张申报网络”为依托,与国税局共建税务违法案件举报中心,规范稽查案件来源渠道,构建“进一家门、办两家事、信息共享、合作执法”的税务举报案件受理和查处新模式。加强跨部门合作。与国税、工商联合对7.82万户纳税人进行信用等级评定,认定A类纳税人1697户,加大联合查处涉税犯

罪案件的协作力度,6个单位成立税务联络办公室。积极推行税收法律顧問和公職律師制度,全部法律顧問15名,公職律師1名,深化法律法規方面的外部支持和監督。以“三证合一、一照一碼”改革为契机,与工商部門的信息共享、管理互认、信用互认,共享納稅人基礎信息4.7万条。落实《河南省稅收保險辦法》,建成鄭州市經濟稅源平台,實現多部門信息共享。

**组织文化积淀优势明显。**市地税局是全省地税系统首家引入绩效管理模式的单位,也是全省地税系统唯一一家建立涵盖市局、市区局、全省地三级绩效管理模式的单位,2016年荣获全省地

(本版图片为资料图片)